

梅河口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实体代销网点征召公告

为促进我市体育彩票事业健康发展，优化实体渠道布局，梅河口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根据吉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的统一部署，依据《吉林省体育彩票实体店拓展方案》，按照“公开公正，规范透明”的原则，在全市范围内公开征召体育彩票代销网点若干。细则如下：

一、申请时间地点

时间：发布之日起长期征召

地点：梅河大街 2364 号梅河口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咨询电话：0435-4238080

二、拟代销者要求

1. 年龄 20-45 周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
2. 有满足体育彩票销售需要的场所，有与从事体育彩票代销业务相适应的资金。
3. 近 5 年内无刑事处罚记录和不良商业信用记录，不是彩票黑名单人员。

4. 确定代销关系后，参与实际经营，认可责任彩票理念，履行责任彩票相关要求。

5. 非财政供养人员。

6. 体育彩票发行机构和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凡符合以上条件的单位或个人可向梅河口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提出开设代销网点的申请。

三、销售游戏品种与收益

根据申请条件可销售超级大乐透、排列 3、排列 5、7 星彩、传统足彩、顶呱刮即开票、竞彩等游戏，按照不同游戏品种获取已结销售额 7-9%的佣金收益。

网点正式开通销售权限后即可销售大部分游戏，但竞彩游戏实行限额管理、全省统筹申请。

四、拟销售场所要求

1. 销售场所应选定在人口密度较大的区域和现有网点未覆盖的空白区域，设置在独立门市，或符合营业条件的一楼，或可以从外部楼梯直接进入的二楼，彩票为唯一经营业务，营业面积不得小于 15 平方米，自有房屋产权或拟租赁期 1 年以上。

2. 销售场所距离最近的传统实体店公众可通行距离不低于 150 米，距离最近的幼儿园及中小学学校出口不低于 200 米。（一般情况下距离测量标准是在遵守交通法规前提下实地测量步行距

离，以实地勘察数据为准，梅河口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对距离测量拥有最终解释权）。

3. 销售网点近 12 个月内累计 45 天零销量（不可抗力因素和机构明确的特殊情况除外），或连续 6 个月电脑彩票累计销量低于 1 万元的（新建时间不足 6 个月的体彩专营店除外），拟在其附近申请新建时无距离要求。

4. 拟经营场所需能接入体育彩票销售专线网络或符合标准的其他网络。

五、经营提示

（一）请务必在中心初审通过后，再签订店面租赁合同与装修，以免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

（二）因申请代销资格产生的任何费用由申请人自行承担。拟定代销者后，代销者需要按照体育彩票管理中心的要求对销售场所进行装修，装修费用由代销者自行承担。经营期间的一切费用支出均由代销者自行承担，代销者应注意风险。

（三）体育彩票传统终端机设备押金款每台 15000 元，须于接到通知后一次性缴纳，不能按时一次性全额缴纳的视为放弃代销资质。

梅河口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2025 年 3 月 10 日